

广西一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柳江区 2025 年教学多媒体设备采购（LZZC2025-G1-060026-GXYS）的质疑答复函

质疑人：瑞昌初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地址：江西省九江市瑞昌市人民北路青丰小区 3 栋 3 单元 405 室

邮 编：332200

联系人：张柱桥

我公司于 2025 年 06 月 24 日收到贵公司以邮件递交方式送达的关于柳江区 2025 年教学多媒体设备采购（LZZC2025-G1-060026-GXYS）的质疑函原件。我对贵公司所提出的质疑函内容高度重视，当即将该质疑函报送采购人。经与采购人研究，现就本项目质疑相关内容回复如下：

质疑事项：详见附件。

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：详见附件。

质疑答复

针对质疑事项 1 答复如下：

事实依据：

1. 本项目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在 www.ccgp.gov.cn（中国政府采购网）、zfcg.gxzf.gov.cn（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）、zfcg.lzscz.liuzhou.gov.cn（柳州市政府采购网）发布“广西一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柳江区 2025 年教学多媒体设备采购（LZZC2025-G1-060026-GXYS）的更正公告”。

法律依据：

1. 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 87 号）第二十七条：“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、资格预审文件、投标邀请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。”

针对质疑事项 2 答复如下：

事实依据：

1. 本项目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在 www.ccgp.gov.cn（中国政府采购网）、zfcg.gxzf.gov.cn（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）、zfcg.lzscz.liuzhou.gov.cn（柳州市政府采购网）发布“广西一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柳江区 2025 年教学多媒体设备采购（LZZC2025-G1-060026-GXYS）的更正公告”。

法律依据：

1. 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 87 号）第二十七条：“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、资格预审文件、投标邀请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。”

贵公司如对本次答复不满意，根据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 94 号）规定，有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的权利。

感谢贵公司对本项目采购活动的监督与支持！我公司将把有关情况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。

特此复函

广西一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2025 年 6 月 30 日

